

江苏吴江中国东方丝绸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吴江中国东方丝绸市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11日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9），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自2017年3月13日开市起停牌；2017年3月18日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10）；2017年3月27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2），经确认本次筹划事宜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并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2017年3月27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继续停牌；2017年4月1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13）；2017年4月12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16）；2017年4月19日、4月26日、5月4日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20、2017-025、2017-032）。

公司2017年5月1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2017年5月11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36），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12日开市起继续停牌；2017年5月18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9）。

公司2017年5月2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2017年5月24日披露了《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5）、《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7-046）；2017年6月2日、6月9日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资

产重组停牌期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47、2017-049）。

公司 2017 年 6 月 9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2017 年 6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51），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继续停牌，并承诺公司股票因筹划各类事项的连续停牌时间自停牌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2017 年 6 月 17 日、6 月 24 日、7 月 1 日、7 月 8 日、7 月 15 日、7 月 22 日、7 月 29 日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53、2017-054、2017-055、2017-056、2017-057、2017-059、2017-060）。

以上内容敬请查阅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因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顺利进行，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的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吴江中国东方丝绸市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8 月 4 日